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胜信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负责威胜信息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半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计划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威胜信息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年上半年度威胜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威胜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威胜信息经营情况，对威胜信息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0年上半年，保荐机构督导威胜信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威胜信息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威胜信息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威胜信息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威胜信息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威胜信息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威胜信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威胜信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威胜信息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0年1-6月，威胜信息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	---	------------------------------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 1、核心竞争力风险

随着物联网技术与下游应用领域市场的快速发展，众多大型企业与新创企业积极踏入智慧城市和能源物联网领域，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则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将处于不利地位，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1）新技术研发及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物联网行业得益于物联网技术快速的更新迭代，下游应用场景不断丰富，新产品、新技术在各行业渗透率不断加速。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技术创新机制、持续的研发费用投入机制以及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有助于公司能够开发出性能领先、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然而行业客户的多样性和行业技术的创新性，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导致从研发到投产创收的周期较长。由于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资金，若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失败或是开发完成后不符合市场需求，将导致公司前期投入的成本无法收回，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组建一支具备专业技能、行业经验丰富的优秀队伍。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技术人才和专业管理人才的需求将大量增加，需要不断通过外部招聘、

内部培养积累技术骨干，并通过核心技术人员持股的方式保证人员的稳定性。近年来，由于行业发展迅速，各企业人才匮乏，企业之间优秀人才的竞争情况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引进或者培养足够的人才，或者现有骨干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尽管公司采取了一系列完善的措施保障研发团队的稳定性，但可能在人才引进和员工激励方面不够完善，从而导致公司核心人员流失，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及持续稳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如若由于人才流失造成技术秘密泄露等情况，可能造成竞争对手掌握公司核心技术，将可能导致公司陷入市场竞争中的不利地位。

## 2、经营风险

### （1）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是智慧城市和能源物联网解决方案服务商，致力于以物联网技术重塑电、水、气、热等能源，以提供智慧能源管理完整解决方案为核心，逐步向智慧消防、智慧路灯等领域拓展。目前，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其分子公司仍为公司的主要客户。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系下游电力行业的特殊性导致。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主要客户减少或停止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 （2）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所在能源物联网行业是一个竞争较为激烈的高科技行业，下游细分行业的竞争情况和下游应用领域客户需求皆会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以用电信息采集产品为例，其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电力行业的发展和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与地方电网公司等订单需求，由于硬件配套更换需要、电网改造及技术标准升级更新，电力行业产品存在一定的轮换周期。根据国家电网招投标的统计结果，用电信息采集设备的招标需求近年来呈现波动态势。上述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虽然将为整个电力市场带来持续且充足的市场容量，但在轮换周期间市场需求可能存在波动的风险。

另一方面，随着物联网技术与下游应用领域市场的快速发展，众多大型企业与新创企业积极踏入能源物联网行业，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可能导致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的竞争优势，则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将处于不利地位。

## 3、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物联网行业涉及的行业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各具体应用行业的主管部门，涉及法规政策

众多。目前，公司严格按照行业法规政策及行业标准进行生产经营。但是物联网行业发展迅速，各应用行业发展不平衡且具有一定的定制化特点，如果物联网下游应用行业的相关法规政策及行业标准发生变化且公司未能及时对产品研发及生产、产品类别及质量标准进行相应调整，则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如果行业发展不达预期或市场需求下滑，将导致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发展放缓，从而影响公司的快速成长。

#### 4、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有着密切联系，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波动、国家行业发展方向等方面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国家电力投资的力度直接影响智能电网行业的发展规模。

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我国消费、投资、进出口均形成冲击。受此影响，今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市场需求总体趋弱，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随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部分国家疫情较严重，影响涉及经济社会各个领域，也可能对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1,627,382.55	613,398,625.82	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37,113.39	113,617,011.82	2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235,701.70	107,006,217.47	2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0,435.38	112,326,464.03	-109.50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12,209,322.07	1,557,816,553.37	42.01
总资产	2,974,650,888.20	2,446,867,606.88	21.57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5	1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5	1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6	0.24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8.19	减少1.4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	7.71	减少1.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77	7.26	增加0.51个百分点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49%，主要系公司通信网关和通信模块大幅增长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0.53%，净利率大幅提升，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幅度较大，毛利率提升以及期间费用下降所致。报告期毛利率同比提升1.12个百分点，主要系产品结构和成本下降影响；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保持负数且绝对值进一步增大，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稳健型理财带来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转负数，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和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增长1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所致。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1.40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大幅提升。

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0.51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研发能力、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 1、优秀的行业技术和强大的研发团队

#### (1) 优秀的行业技术和丰硕的研发成果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企业的发展根本，多年来专注于物联网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拓展。公司主导设计了模块化用电信息采集终端，采用Linux操作系统的能源数据采集终端，兼容多厂家、多型号产品的通信中继产品等多款具有行业竞争力产品；同时率先在省会城市和大型企业规模化应用多表集抄、LoRa微功率远距离无线通信、DMA分区计量等技术和系统。公司目前在用电信息采集技术、微功率计量技术、操作系统软件及嵌入式软件等技术领域积累丰富经验，多项关键技术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研发人员共参与制定国家及团体标准21项，其中国家标准15项、团体标准6项；公司拥有615项有效专利，其中发明专利75项，具备较强的产品和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核心技术均成熟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其中，物联网通信技术、综合能源管理终端设计技术和嵌入式软件实时操作系统是公司具有竞争优势的三项关键技术，上述技术的整体技术架构属于行业共性技术，但在具体技术点方面具备公司特有技术和技术优势。

公司将上述三个核心技术运用于公司核心网络层产品的研发、生产，技术优势主要通过产品性能体现。通过对比此类产品的核心技术指标，公司产品具有适应能力强、节能性能突出、数据采集精度高、通信能力强、存储性能优等优点，相比市场同类竞争产品具有竞争优势。

### （2）拥有智慧城市和能源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的研发实力

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同时具备物联网感知层、网络层、应用层设备及系统研发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将上述各层级硬件软件产品整合成面向电、水、气、热等智慧能源、智慧消防和智慧路灯等应用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其中，面向中低压配电网的电力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能实现对整个中低压配电网的状态全面感知、信息高效处理；智慧能源监测与能效管理综合解决方案能针对用能设施及设备的电、水、气、热能耗分项计算，找到能耗过高或者不合理运行的设备或系统，并给出改进节能运行管理的建议；智慧水务管理系统解决方案可实现对客户所需的流量数据进行自动抄读、设备的监测巡检等功能；智慧消防系统解决方案能够提升火灾防控能力，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为消防安全决策提供依据；智慧路灯管理系统解决方案通过对城市路灯设施进行实时在线监控和合理动态调节，实现对城市道路照明的高效运维管理和公共设施的用电安全管控。

### （3）创新的研发模式及强大的研发团队

公司研发实力雄厚，以行业发展趋势及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研发。一方面，公司根据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开展主导性的先发研究，重点进行物联网核心技术的研发；另一方面，公司在与合作客户的合作过程中，与客户技术部门同步沟通，深入了解客户特点，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开发贴合客户实际且符合行业趋势的新产品。公司研发体系完善，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347名，其中硕士及以上人员103名，同时设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为公司产品研发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撑。

## 2、在能源互联网领域具有先发优势与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电力物联网业务的专业厂商之一，在行业里积累16年应用开发经验，具有完整的产业链布局。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智慧能源领域，在智能电网领域，公司是目前国内销售规模最大的用电信息采集及监控产品研发制造厂商之一，拥有从主站系统、通信模

块到各类传感终端等全系列产品，公司同时抢先布局电力物联网建设，积极开展边缘计算等相关技术研发、标准制定和应用推广；在智慧水、气、热领域，公司通过多年积累，技术水平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率先在省会城市应用CPU智能卡费控技术。公司在智慧能源领域掌握行业先发优势的同时，逐步向消防、路灯等其他智慧城市领域延伸和拓展，多元产品贯穿了物联网的感知层、网络层与应用层，为下游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 3、与优质客户长期合作，并与产业链头部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经过多年的经营和积累，公司凭借自主研发能力、高品质的生产能力、稳定的供应体系、优异的产品品质，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国石油、中国移动等央企和多个省会城市的水务、燃气、热力公司，及西门子等世界五百强企业保持长期深度合作。电力客户方面，公司通过了电网公司客户严格的供应商资质审查，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历年中标情况统计结果，公司产品名列前茅，在行业内位于第一梯队；非电力客户方面，公司已积累了各地水务公司、燃气公司、西门子等客户基础，非电力市场业务前景广阔；此外，公司已与物联网产业链头部企业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获得了阿里云IoT“战略级阿里云IoT系统集成商”称号，通过与物联网头部企业的深入合作，公司未来将立足物联网全面布局智慧城市，合力构建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特色物联网产业，打造新型智慧城市和新型智能制造示范标杆。

### 4、富有经验的管理团队和稳定的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均包含多位行业协会、标准化委员会委员，核心团队大部分成员从公司创立初期就在公司服务，具有多年的物联网行业技术及丰富的管理工作经验，使得公司的技术研发及经营战略得以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公司管理层、中层管理干部及核心技术人员大多持有公司股份，人员结构较为稳定，为公司的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5、健全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和自动化的生产管理能力

公司以“至诚致精、义利共生”为经营宗旨，获得的一系列资质认证作为质量控制的保证，为产品生产的稳定性与高质量的服务保驾护航。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已构建了多体系融合的质量管理系统，具体包括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AAA级ISO10012测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CMMI-ML5级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认证和ANSI/ESDS20.20防静电体系。公司以上述质量管理体系为基础，从研发质量控制、产品测试及可靠性保证、物料验证和质量保证能力、制造质量控制、出厂检验及售后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质量管控，从而确保产品的整体质量。

### 6、健全的服务体系与完善的销售网络



公司在物联网行业沉淀多年，销售部门经过多年实践积累，结合技术服务标准及个性化服务，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且快速的服务能力，已形成了完整的“一体化”服务结构，赢得了众多客户信赖。此外，公司的规模优势也使其能够更迅速地响应客户需求，保证批量生产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在国内销售方面，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全国三十余个省份，物联网国内连接数超过一亿用户。在海外销售方面，自成立海外事业部以来，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紧跟国际市场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各国经济发展水平、政策环境、基础建设等因素，进行产品定制开发服务，销售网络覆盖非洲、亚洲、美洲等全球主流市场，海外连接数超过一千万用户。

综上所述，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52,190,210.78元人民币，较去年同期增长17.12%；公司共有研发人员347人，占公司总人数的48.19%。研发进展如下：

### （1）先进性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高精度实时监控技术实现配电网故障定位误差小于100m突破，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本地互联通信技术获得突破，低压集抄各类场景下的本地通信单元100%互联互通，达到国内领先；自主设计HPLC通信芯片升级迭代，获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登记证书，噪声抑制及抗信号衰减能力较上一代芯片提升约10倍。

### （2）知识产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计获得专利授权615项（其中发明专利75项），软件著作权649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11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21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39项。

### （3）荣誉资质

序号	公司名称	标题	发证机关
1	威胜信息	2019年度湖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配电网故障高精度实时监控技术及应用）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	威胜信息	CMMI-ML5级证书	CMMIInstitute
3	威胜信息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中国AAA级信用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4	威胜信息	科技进步二等奖—复杂场景下大规模集抄关键技术研究及海量数据深度应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5	威胜信息	湖南省发明专利三等奖—用于负控终端的遥控回路	湖南省专利奖奖励委员

		检测电路	会
6	威胜信息	G3-PLC联盟认证(认证号: G3.2003.385.2.C4) (WFET-1600U)	G3-PLC联盟
7	威铭能源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中国AAA级信用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8	珠海中慧	2019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9	珠海中慧	2019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智能用电大数据 关键技术、装置研发及工程应用)	广东省人民政府
10	珠海中慧	Wi-SUN联盟认证(认证号: WSA0215)(无线通信模 块SWMW920S)	Wi-SUN联盟

#### (4) 国家及团体标准

报告期内, 公司参与制定GB/T38853-2020《用于数据采集和分析的监测和测量系统的性能要求》国家标准。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共参与制定国家及团体标准21项, 其中国家标准15项, 团体标准6项, 同时公司参与了IEEE P2815《智能配变终端技术规范指南》国际标准制定。

#### (5) 论文发表

报告期内, 公司于《大众用电》发表论文《基于暂态电流突变特性的窃电检测研究》。

综上所述,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不利变化。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21号)同意注册,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 发行价格为13.78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689,000,0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78,166,110.81元(不含增值税)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10,833,889.19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 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2-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6,873,431.08元,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512,919.47元;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77,473,377.58元, 其中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余额390,000,000.00元。

2020年7月9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1月14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置换资金总金额为17,996,801.02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

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88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31404888013000259669	40,686,747.89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43050186393600000265	15,099,856.10
3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90000100000279261	9,010,594.30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1734873	359,081.18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731900054710707	22,317,098.11
合计			<b>87,473,377.58</b>

注：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90,000,000.00元。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持股部分均未发生变动，但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参与资产管理计划及因威胜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间接导致持股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威胜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83,333,708	183,333,708	0	
吉为	实际控制人	182,049,060	182,772,783	723,723	报告期内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吉为在威胜控股的持股比例从53.00%增加到53.25%，从而间接持有威胜信息的股份相应增加723,723股
吉喆	董事	13,492,616	13,492,616	0	
李鸿	董事	5,716,808	6,417,228	700,420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700,000股，报告期内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进而导致其

					间接持有公司股数增加420股。
王学信	董事	2,495,046	2,697,075	202,029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200,000股，报告期内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进而导致其间接持有公司股数增加2,029股。
李先怀	董事	2,114,405	2,434,405	320,000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
范律	董事	2,143,663	2,143,783	0	报告期内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进而导致其间接持有公司股数增加120股。
张振华	董事	2,029,258	2,424,378	395,120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395,000股，报告期内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进而导致其间接持有公司股数增加120股。
丁方飞	独立董事	0	0	0	
王红艳	独立董事	0	0	0	
董新洲	独立董事	0	0	0	
钟诗军	监事	0	0	0	
王贇	监事	0	0	0	
程立岩	监事	1,000,000	1,000,000	0	
钟喜玉	高管	3,143,663	3,478,783	335,120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335,000股，报告期内威胜控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进而导致其间接持有公司股数增加120股。
傅晖	高管	0	0	0	
肖林松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0	1,000,000	0	
马亮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0	1,335,000	335,000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
朱政坚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0	825,000	325,000	参与资产管理计划
许健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0	500,000	0	

## 十一、本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郭慧                      潘志兵  
郭慧                              潘志兵



2020年9月14日